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慈铭健康体检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22%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美年健康，股票代码：002044）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开市时起停牌。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此后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股票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30 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2015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同意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并履行了信息披露。具体详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告的《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业务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 号）》等文件规定，公司在直通披露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后，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需待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结果后进行复牌，预计停牌时间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披露之日起不超过十个交易日。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一日